

万里追踪 斩断制假售假『利益链』

特大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案侦破纪实

本报记者 刘琪

历经近5个月,三赴广东,行程4万余公里,共抓获该案件犯罪嫌疑人5人,捣毁制假售假窝点1处,缴获作案电脑4台、打印机4台、塑封机3台、伪造证照原材料上千份,查扣涉案车辆2台,协助全国公安机关打处涉嫌违法犯罪嫌疑人1500余名,收缴各类伪造证照700余件……近期,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呼和浩特机场公安分局成功破获了一起特大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案。



“警察同志,我要报案 我被骗了7万多……”

“警察同志,我要报案,我被骗了7万多元……”2021年12月2日,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呼和浩特机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接到阿某某报案称,其通过微信加好友的方式购买机动车驾驶证的过程中被骗取了7万余元。经了解得知,阿某某因嫌驾驶证考试太难,便通过添加微信好友的方式联系到一个自称可以办理“真”的驾驶证人员。阿某某花了5000余元购买了一本驾驶证,收到驾驶证的他对此深信不疑,还对周围的亲戚朋友称,自己有渠道购买到“真”的驾驶证。随后,周围的11个亲戚朋友也想买驾驶证等证件,于是阿某某再次通过文某购买了11本证件,并微信转账给文某6万余元,阿某某在先后收到5本证件后就再没收到剩余的证件,便起了疑心,后通过网上查询发现,自己购买的驾驶证是假的,随即报了警。

接报后,此案引起了刑警大队侦查人员的警觉,立即开展了双线调查。“我们一方面将此案立为诈骗案件,调取了相关证据,另一方面继续对该起非法买卖机动车驾驶证的违法犯罪行为进行调查。”自治区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呼和浩特机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副大队长连飞介绍说。

2021年12月3日凌晨3时许,经过10余小时的调查分析、蹲守,侦查人员在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一家电竞旅馆将涉嫌诈骗的犯罪嫌疑人文某抓获。经审讯,文某供述:其邮寄给阿某某的5本机动车驾驶证均系伪造的机动车驾驶证,是通过微信好友“粤x”购买的,其在收到卖方用快递交付的伪造机动车驾驶证后,再交付给阿某某。

2021年12月4日,侦查人员通过调查发现,文某收到的快递收件地址为:广东省揭阳市和中山市,寄件人为吴某。侦查人员又根据吴某的邮寄记录发现:2021年以来,犯罪嫌疑人吴某已向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邮寄了5000余件快递。“调查到这些情况后,我们感觉这不单单是一起简单的诈骗案,而有可能是一起特大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证件案。”连飞严肃地说。

捣毁制假售假窝点 犯罪嫌疑人落网

为了有效打击违法犯罪行

为,根据线索,2021年12月5日,侦查人员第一次赴广东省中山市对发件地址进行实地摸排。“通过摸排,我们发现中山市并未发现制售伪造证照的窝点,也没有货物寄出。接着,我们又通过多日调查发现,实际寄件地址均位于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呼和浩特机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四级警长张治国告诉记者。据此,2022年1月10日,呼和浩特机场公安分局经上级指示,成立了以呼和浩特机场公安分局局长包海龙为组长,分局副局长朱湘蓉、二级警长仲岩涛为副组长的“1·10阿某某等人涉嫌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案”专案组,开展专案调查。

2022年1月13日,专案组侦查人员4人第二次赶赴广东,经广州中转到达揭阳市。“在揭阳警方的协助下,我们查出微信昵称“粤x”的持有人为朱某某,住在广州市天河区某小区。”呼和浩特机场公安分局四级警长聂雷说。侦查人员立即将情况上报专案组,经专案组集体研究决定,侦查人员分为揭阳工作组和广州工作组,继续开展侦查、伺机抓捕工作。

2022年1月17日15时许,在广州警方的协助下,犯罪嫌疑人朱某某在所住小区落网,现场查获作案电脑1台、手机3部、银行卡7张。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朱某某供述:自2021年4月至被抓前,其一直使用微信“粤x”及网店从事买卖伪造机动车驾驶证的违法犯罪行为,出售各类伪造的机动车驾驶证4000余份,售出的机动车驾驶证伪造证照绝大部分来源于广东省揭阳市的合伙人。同时,朱某某还供述了其在揭阳市合伙人的相关信息。

就在此时,揭阳工作组也有了新发现,“通过走访调查,我们了解到,快递寄件人‘吴某’自2021年2月起,就一直用快递邮寄机动车相关证照,寄件地址起初为揭阳市榕城区美阳路某小区,后变更为揭阳市榕城区玉浦新区某小区。”连飞介绍说。而巧合的是,“吴某”的联系方式和朱某某所交的信息一致,且该男子于当年9月新购置了一辆轿车。“我们通过查询核实确定,该车辆所有人为卢某某,后经确认,卢某某和邮寄快递的‘吴某’为同一人。”聂雷介绍道。

2022年1月17日18时许,

经过近14小时的蹲守,在揭阳警方的大力协助下,民警最终在犯罪嫌疑人卢某某所住小区楼下将其抓获,并根据其供述抓获其同伙巫某某。1月17日20时至18日凌晨1时许,侦查人员搜查了卢某某制假窝点,查扣作案电脑3台、打印机4台、塑封机3台,伪造证照原材料上千份。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卢某某和巫某某供述:自2021年4月,二人开始实施伪造、变造、买卖车辆相关证照的犯罪行为,并联系伪造其他各类证照人员合作,在微信招代理人进行售卖。

打响全国刑侦集群战 摧毁制假售假全链条

2022年1月17日、18日,专案组民警将抓获的3名犯罪嫌疑人押解回呼和浩特,并进一步展开分析研判工作。“我们分析,虽然制假售假犯罪嫌疑人已归案,但是他们的售假行为是面向全国,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不仅出售国家相关证件涉嫌违法犯罪,购买国家相关证件也涉嫌违法犯罪。本案中,阿某某虽开始以受害人身份报案,但他的行为也触犯了刑法。”连飞解释道。

经过专案组民警锲而不舍地侦查,2022年2月7日,侦查人员发现以卢某某为首的制假售假犯罪团伙向全国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300余城市邮寄了5000余本伪造机动车驾驶证。“该案涉案范围之广、影响之大,是我们前期没有预料到的。”张治国感慨道。

2月下旬,经专案组集体研究决定,向自治区公安厅刑侦总队沟通汇报相关情况,并申请发起全国刑侦集群战役。

2022年3月,一场打击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证件案的全国刑侦集群战役由公安部刑侦局发起,在全国范围内打响。自战役开展至4月20日,专案组办案民警共接听全国2000余通电话,收到反馈材料1500余份,有效材料5000余页。期间,专案组侦查人员于4月15日第三次赶赴广东,并协调托运公司将涉案车辆托回呼和浩特。

目前,此案已于4月22日移送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至此,“1·10阿某某等人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案”最终成功告破。

多次入狱屡教不改 疯狂盗窃再次被抓

本报讯(记者岳科坚 通讯员周玲娟)5月11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分局金桥派出所破获系列盗窃案,抓获盗窃嫌疑人1名,破获案件3起。经查,犯罪嫌疑人张某某有过多次前科,曾多次对沿街商铺实施盗窃。

“早上正准备开门营业,看到门口满地玻璃渣,发现店铺玻璃门被砸碎,店内也被翻得乱七八糟,店里的备用现金和一部手机也不见了踪影……”惊魂未定的商铺工作人员立即选择拨打报警电话。5月6日,金桥派出所接到辖区商铺一家干果店报案称,店铺的玻璃门被砸,店内丢失500余元现金及一部价值3000余元的智能手机。接警后,民警对该案件迅速进行研判分析,经过7个小时调取监控和摸排走访等,最终确定了盗窃犯罪嫌疑人张某某的身份信息及活动规律。5月10日23时,经过民警10小时的蹲守,在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将张某某抓获。在大量证据面前,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我一般凌晨大街上没人的时候,随手拿起地上的石头、砖头之类的东西把商铺的玻璃门砸碎,然后先离开现场,在周围绕一圈观察没人发现后钻进店里去拿些现金等值钱的东西。”嫌疑人张某某供述,因长期无固定经济来源维持生计,为了不劳而获便萌生了盗窃的想法,作案手段是凌晨时分通过用石头砸破玻璃门进入店铺内的方式实施盗窃。经查,嫌疑人张某某有盗窃前科3次,串并案后,共破获案件3起。

目前,盗窃嫌疑人张某某已被刑事拘留,其他犯罪事实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土地纠纷酿命案 嫌疑人投案自首

甘旗卡讯5月8日下午3时30分许,通辽市科尔沁左翼后旗公安局大青沟派出所值班室电话铃声响起,值班民警接到群众报警,在辖区一村一屯的农田地里有两个人打架。

值班民警吐力古尔与孙善卿赶往60多公里外的现场,因一村东侧进玉米地的沙漠路段警车无法行驶,两名民警徒步2里路到达案发现场。在农田玉米地里有人躺着一动不动,小手绢盖在脸上,身体下面有很多血迹,民警吐力古尔试图叫醒受伤的群众李某时,发现李某已经停止呼吸了。据走访调查了解,同村村民李某与邹某两家因多年积怨,主要根源是土地纠纷问题相互之间语言攻击、威胁等引发杀身之祸。

处警民警吐力古尔单枪匹马跑步进村寻找嫌疑人邹某,在群众的帮助下找到了邹某家。进屋时,面对身高1.90米、手持带血迹刺刀的嫌疑人邹某,吐力古尔边劝说边讲法,劝邹某主动交了刺刀并投案自首。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文明)

男子缓刑期内再犯罪 数罪并罚被判刑三年

赤峰讯 被告人孙某无视法律规定,在缓刑考验期内再犯危险驾驶罪。近日,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法院对此案作出判决,依法撤销孙某缓刑,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万二千元。

被告人孙某因犯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于2020年9月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万元。2022年1月,被告人孙某酒后驾驶小型轿车,沿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山嘴子村道路由东向西行驶至红日幼儿园附近路段时,被执勤民警查获。经司法鉴定中心鉴定,孙某血液乙醇含量为108.9mg/100ml,属醉酒后驾驶机动车。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孙某酒后驾驶机动车上路行驶,危害公共安全,其行为已构成危险驾驶罪。公诉机关的指控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罪名成立,被告人到案后如实供述所犯罪行,可以从轻处罚,被告人自愿认罪认罚,可以从宽处理。被告人孙某在缓刑考验期内又犯新罪,应当撤销缓刑,与其所犯新罪实行数罪并罚。被告人孙某犯危险驾驶罪,判处拘役一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与前罪所判处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万元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万二千元。(卢佳丽)